

笔者以为,王铎心心念念想做的,其实就是一位诗道主盟,君心似海,江湖声远,踏踏踏的义军和外敌的铁蹄声不是他能掌控得了的,就让自己在文字王国做一位主帅吧。

# 神笔王铎:以行草闻名的悲剧人物(中)

□王来

## 挚爱文学 明清时代书法第一人

但是很可惜,王铎的盟主地位并没有形成,对他褒誉的时人,有的是他的亲友(比如吕维祺就是他的亲家),有的是应他之托在他诗文集上作序,情势所然,难免溢美抬高,有的则是他深爱或深爱他的师友、有欠于他或有求于他的同僚或后辈,所以评价不那么客观、不那么符合现状。当然还有一个重要原因:王铎书法上的名声太大。他已经是书坛盟主了,时代不会再授予诗坛盟主的桂冠给他了,社会资源毕竟是有限的,没有必要烈火烹油鲜花着锦。一句话,也就是王铎“书名掩盖了诗才”。

历史并没有辜负王铎。虽然王铎在文学史上并没有留下名字,但恰恰因为他对文学的挚爱,文学报之以琼瑶,他的文学素养、文化禀赋和文艺气质,助推他成为明清时代开辟山河的书法第一人。真正的书法家不是匠人,不是依葫芦画瓢般临帖然后刷字成篇的熟练码字工人,而是对文字有独到理解和深厚感情的创作者,是视文字为自家亲人的忠厚长者,是赋予文字以灵气和内涵的魔术师,是能于万万千的文山字海中让自己文字粲然生姿风标独具的艺术家。书法家写的是字,又不完全是字,书法家的字可以镌刻山河、愉悦眼目,甚至可以凝固岁月、审美人性。特别是那种以自家手笔书写自家诗文的书法家,他们的遗墨和刻石就是岁月的包浆,他们记录历史,同时成为历史的一部分。文稿的文献价值和书法的艺术价值两相增益交相辉映,王铎是中国书法史上的杰出代表。

“破阵声威四海闻,敢移旧句策殊勋。王侯笔力能扛鼎,五百年来无此君。”这是启功先生对王铎的评价。启功先生书法秀美流利,却对王铎的雄强粗野顶礼膜拜。

《中国书法简史》作者、学者汤大民治学严谨,却在专文中用充满激情的文学性语言赞誉王铎:“无论是手卷还是六尺长条,都是飞腾跳掷,纵横捭阖,大气磅礴……他的书法是忽正忽斜、忽雅忽野、大整大乱、既丑且美的多元矛盾统一的审美组合,是乱世之象,末世之征,当哭的长歌,绝哀的欢叫。”

当歌的长哭,绝哀的欢叫。尽管极力为自己辩白,也有诸多仕清遗老互相粉饰、洗白,但儒学修养深厚的王铎当然明白,自己的变节,无论如何都会被历史清算和鞭挞的。

事实上也是如此,在他身后一百多年,乾隆皇帝将他列入《贰臣传》乙编——甲编收对清朝赤胆忠心、积有功勋者,乙编为对明清都不尽忠且无建树的降官。

## 绝代苦闷 鞭挞出惊世书法艺术

王铎洞见了自己的未来,有计划地重新规划自己的余生:传世名臣做不成了,那就做文艺盟主、书法大家——“我无他望,所期后日史上,好书数行也。”这是王铎说于48岁时的话,当时他对明朝还抱有希望,只是自己的抱负暂时没有实现,话里有抱怨和自嘲的味道。但这句话精准地注解了他仕清后生命中最后七年“人书俱老”的炼狱荣光和笔墨狂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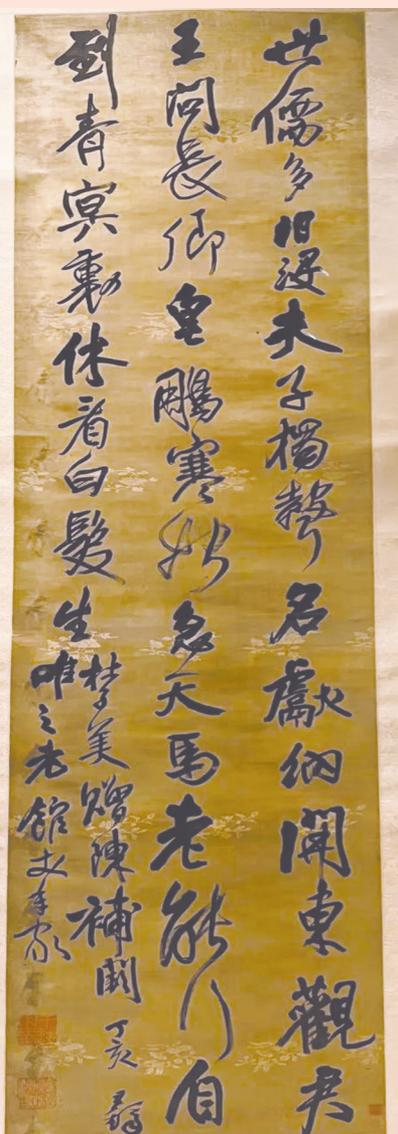
苟活人世,悲欣交集。就这样,文艺成了贰臣王铎余生中唯一的光亮。降清



王铎雕像



王铎自画像



《录杜甫《赠陈二补阙》》王铎  
开封市博物馆藏

之后的七年,王铎担任过一些闲职,但他基本上都不理政事,成天写写画画,沉浸于自己的艺术世界。朝廷也懒得管他,招安前朝旧臣本就是一种装点门楣、显示新王朝气度的面子工程,你不上班,两不相碍,大家都爽朗轻松。但王铎并不轻松,或者说,仕清的七年是王铎一生中痛苦、最绝望、最分裂、最疯狂的一段时光,他奉为圭臬却最终为他抛弃的儒家文化价值观无时无刻地挞伐着他,作为贰臣,他时时处于对新朝、对国家、对官职、对自身的身份认同危机之中,更处于对时人、特别是后人的评价恐慌之中,进而产生了对人世的厌倦,所以面对这样一段“偷”来的余生,他是不珍惜的,是自暴自弃甚至恣肆放浪的,是恨不能立即将自己归还天地的,仿佛只有这样,他才能让自己绝症一般的幻灭感稍稍减轻。

果然,仅仅在降清7年以后,王铎就在61岁的壮年病逝。同为贰臣的前辈学者钱谦益在他墓志铭上写道:“既入北廷,颓然自放,粉黛横陈,二八递代。按旧曲,度新歌,宵旦不分,悲欢间作。为叔孙昭子耶?为魏公子无忌耶?公心口自知之,即子弟不敢以间请也。”

这番叙述,既是对晚年王铎的生活画像,也是对他们“苟活于世”的自我辩解。他们以为不为新王朝效命,就是为旧王朝挂孝,他们以为放浪形骸、自我作贱,就是对自己的救赎,就能让自己的犯罪感有所减弱。这当然是他们认识的局限性。几百年后,我们依然不认同王铎

们的抉择,更不会为王铎事实上的卖身求荣翻案,但当我们回望这一段历史时,可以清晰地感觉到,腐败、软弱、残暴、昏庸的晚明王朝之革鼎易帜,完全符合社会发展规律。满清执政两三百年来,出现过康乾盛世等黄金岁月,科技进步,民生改善,满族给一度孱弱的中华民族,灌注了雄强孔武之力,为华夏文明和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,作出了历史性的贡献。

明清易帜,彻底分裂了王铎——好在,王铎在声色犬马之外,一门心思遁进了他的书画世界,他的绝代苦闷,终于鞭挞、孕育、煎熬、裂变出其惊世骇俗的书法艺术。这是王铎一生中最大的悲剧,这也是王铎成为书法史上最大的悲剧人物的根本所在,但是,这却是王铎对中国书法史的最大贡献。

## 一扫流美 开创“书法暴力美学”

时至今日,在王铎出生400多年以后,当我们展读或者临摹王铎书法作品的时候,依然忍不住目瞪口呆、心潮澎湃,那些天风海涛般不可端倪、劲弩铁戟般狂飙突

进的黑色线条,无论怎么看,它都在劲舞;你把法帖合上,线条甚至会窜出封面,在你眼前狂扭热动。它的生命力是如此顽强,它的存在感是如此磊落,它的穿透性是如此精进,没有办法,这就是王铎的魅力。贰臣也挡不住他的光辉。中国历来讲究“字如其人”“以人论字(文)”,但王铎依然是绕不过去的人物,成为万千书法家最热衷的临摹宝藏。这是一个很有意思的现象。当然王铎本身也是一个很有意思的人物。在这个什么都讲究意思的时代,笔者必须得正一正衣襟,很严肃地谈一谈“王铎的意义”。当然,这也是一个很有意义的话题。

王铎的意义,首在他一扫流美、清丽之风,开创了一种以“粗”“野”“奇”“怪”为主要特征的“书法暴力美学”。王铎的字,粗看并不好看,这也是笔者刚接触王铎作品时,认为吾师建霞的临帖比法帖更好的原因,时至今日,依然有一些没有书学素养的人认为王铎是“丑书”代表人物。清丽、典雅、蕴藉、俊逸固然是美,但所有的书法作品都是这样一种风格,则让人沉闷促狭。王铎一扫晚明风行的董其昌式流美之风,以“粗”“野”“奇”“怪”的磅礴之势,形成“暴力美学”,让书法审美大异其趣,继而大放异彩。

在笔者的认识中,所谓“粗”,就是笔画粗重、墨气淋漓。他主张“尽黜幽细而存粗猛”。以此粗猛,回应董其昌的清秀。“野”则是在临帖师古的框架下,“不规规摹拟”,勇破陈规,任性表达。王铎自幼时习书开始,终身将“二王”作为临摹范本,并响亮地提出了“书不宗晋,终入野道”的口号。

但王铎临帖,多是意临和创临,很多时候都是借法帖模本而书自家胸臆,其势狂野,其字粗野。“奇”则是奇崛摇荡,连绵纵贯。王铎连绵纵贯的“一笔书”字数超过七字的非常多,接近十字的也不少,最多一例竟然达到惊人的十五字!足可以见书写时风驰电掣、笔走龙蛇的骇人气场!一气呵成的纵贯连绵之外,

更不可思议的是字字结体饱满清新,上承下接,左冲右突,俯仰有致,纵放得意,犹如万丈高瀑,浩浩荡荡倾泻奔流。“怪”则是貌似狰狞、冲撞常规,王铎用他那飞腾激越的狂草粉碎常规的视觉平衡,让人获得“劈山超海,飞沙走石,天旋地转,鞭雷电而骑雄龙”的神魂震撼。

很显然,王铎刻意“怪”,就是要构成对平衡、和谐、秀美的冲突,追求一种异常、寥廓、雄浑、险峻的阔大气象,从某种意义上来说,它就是书家自身扭曲压抑的理想人格在尺牍间的精神突围,就是在“不美”和“奇怪”中刻画“完美”和“正气”的道德角力,就是在张牙舞爪、万劫不复的精神向度上重塑人格理想、字字呐喊“不服!不服!”的心迹公示。



《临王羲之永嘉敬豫帖立轴》王铎  
美国纽约杨思聪私人收藏